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支持本公司发展、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本公司董事长陈诗毅先生控制的企业华尔顿（福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尔顿集团”）拟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向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人民币 40,000 万元以内的财务资助，该财务资助利率水平为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水平。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实际金额以届时到账金额为准。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须提供相应抵押或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接受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指派相关人员全权办理相关《财务资助协议》的签订及其他事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近日，公司财务负责人杨丽珠女士因工作调整的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之后将另有其他工作安排。

为了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运作，经研究决定，拟聘任许华燕女士为财务

负责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研究决定，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一）14:30 时在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 3088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1 日

附：许华燕女士简历

许华燕，女，1985 年出生，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厦门昌林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厦门晟姆诺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